附件4

曲靖市麒小线水务小区至深沟段建设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样例）

麒麟区人民政府：

《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关于曲靖市麒小线水务小区至深沟段建设项目征地补偿安置公告》（麒区政征补公告〔2020〕2号）收悉。本次征收涉及\*\*乡（镇）\*\*村民委员会\*\*村民小组集体土地总面积\*\*公顷（其中农用地\*\*公顷、耕地\*\*公顷、未利用地\*\*公顷、建设用地\*\*公顷）。经\*\*村民委员会\*\*村民小组召开村民代表会议（或被征地村民大会），多数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省道S11曲靖至砚山公路曲靖（麒麟区）至师宗段建设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各项内容无意见，无需进行听证。

\*\*村民委员会（签章）

\*\*村民小组代表（签章）

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月\*\*日